



李军

合伙人

📍 上海总部

📞 13681882010

✉️ lijun@zhylawyer.com

专业领域:

刑事 知识产权 公司与商事

行业领域:

金融证券与资管 互联网与信息技术

工作语言:

中文

个人简介

李军律师执业以来，专注刑事辩护以及刑事合规工作，其中对传统、经济类领域刑事案件辩护有一定的理论和实务经验，对刑民交叉类案件的辩护和控告工作也有一定的研究。

教育背景

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治安学 法学学士

上海交通大学 法理学方向 法律硕士

获得荣誉

任职期间曾两次荣获个人三等功、三次获个人嘉奖、两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。

曾主办和参与办理的成功案例

- 1、朱某某盗窃案，侦查阶段取保候审，检察院不起诉；
- 2、徐某某敲诈勒索案，侦查阶段取保候审，检察院不起诉；
- 3、张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，认定为总经理，从轻处罚，量刑3年
- 4、姚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，认定为区域经理，侦查阶段取保候审，一审适用缓刑；
- 5、王某某侵犯著作权案，检察院不批捕；
- 6、周某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案，检察院不批捕，一审适用缓刑；
- 7、丁某寻衅滋事案，侦查阶段取保候审，一审适用缓刑；

- 8、王某某组织他人偷越国（边）境案，检察院不批捕；
- 9、薛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，检察院不批捕；
- 10、席某开设赌场案，检察院不批捕，一审适用缓刑；
- 11、王某某开设赌场案，一审变更罪名为赌博罪，减轻处罚，量刑8个月；
- 12、戴某开设赌场案，认定自首、从犯，一审适用缓刑；
- 13、苏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，逮捕后申请羁押必要性审查，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；
- 14、徐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，侦查阶段取保候审，一审适用缓刑；
- 15、李某某虚假诉讼案，检察院不批捕，侦查阶段撤案；
- 16、徐某非法经营案，侦查阶段取保候审，检察院不起诉；
- 17、李某某强奸案，审查起诉阶段经辩护变更罪名为强制猥亵，实报实销，量刑6个月；
- 18、王某某走私普通货物案，检察院不起诉。

专业文章

[中因研究 | 安阳“11·21”火灾之殇——解密重大责任事故背后的刑事追责逻辑](#)

[中因研究 | “赌”球虽乐，行且有度——浅谈网络“赌”球的法律风险](#)

相关报道

[济济多士 因业而聚 | 中因所迎来六位新晋合伙人](#)

[中因时事 | 中因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年终会议成功举办](#)

[中因荣誉 | 中因所夺魁黄浦区司法局团委纪念“五四”运动“趣味定向赛”](#)